

证券代码：300333

证券简称：兆日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36

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，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，其中参加现场会议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霞女士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二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-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-超募资金使用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对募集

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。

公司《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8 月 24 日